

國立苗栗高商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國文抽背結果統計表

時間：114 年 3 月 12 日(星期三)第 6 節
地點：立功館
對象：一、二年級全體學生
抽背人數：22 通過人數：18 人

- ◎抽中者成績未達六十分或不背誦者，除罰寫全部範圍五遍，並應於一週內(最慢 3 月 19 日) 向原任課教師補背簽名後，再將罰寫紙交給教務處，始視為通過，否則另行議處。另外抽中未到場者請向任課教師補背，始視為通過。
- ◎全校各錄取示範組及隨機組最優前三名，教務處各給獎狀以資鼓勵。(平均成績未達 80 分者不予獎勵)

示範組	班級	座號	是否通過	績優名次	備註
1	國 201	5	通過		
2	英 202	4	通過		
3	會 201	11	通過	示範組第 1 名	
4	國 102	16	通過	示範組佳作	
5	會 102	18	通過		
6	國 101	27	抽中未到場，應於一週內(最慢 3 月 19 日)向任課教師補背，始視為通過，否則另行議處。		
7	英 102	14	通過		
8	資 202	11	通過	示範組佳作	
9	國 202	8	通過	示範組佳作	
10	國 202	7	通過	示範組第 2 名	
11	多 101	17	通過	示範組第 3 名	

隨機組	班級	座號	是否通過	績優名次	備註
1	英 202	19	通過		
2	會 201	16	未通過，請罰寫全部範圍 5 遍，並應於一週內(最慢 3 月 19 日)向原任課教師補背簽名後，再將罰寫紙交給教務處，始視為通過，否則另行議處。		
3	會 201	15	未通過，請罰寫全部範圍 5 遍，並應於一週內(最慢 3 月 19 日)向原任課教師補背簽名後，再將罰寫紙交給教務處，始視為通過，否則另行議處。		
4	會 201	29	通過	隨機組第 2 名	
5	多 201	24	通過		
6	國 101	6	通過		
7	會 102	33	未通過，請罰寫全部範圍 5 遍，並應於一週內(最慢 3 月 19 日)向原任課教師補背簽名後，再將罰寫紙交給教務處，始視為通過，否則另行議處。		
8	會 102	19	通過		
9	資 102	9	通過		
10	英 102	3	通過		
11	國 202	9	通過	隨機組第 1 名	

